

# 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招收轉學生簡章

地 址：11193 臺北市士林區建業路 73 巷 8 號

電 話：(02) 2861-2354 分機 12~17

(02) 2861-9596

傳 真：(02) 2862-3507

網 址：<http://www.hka.edu.tw>

# 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招收轉學生簡章

106.12.7

### 一、招收科別與名額：

1. 招收年級：一年級下學期轉學生。
2. 招收科別：國樂科、西樂科、舞蹈科、戲劇科、表演藝術科，男女兼收。
3. 招收名額：國樂科 11 名、西樂科 1 名、舞蹈科 2 名、戲劇科 3 名、表演藝術科 2 名。  
開學前如有部分學生轉出，擬由本次考試備取生依序遞補。

### 二、應考資格：

1. 普通高中、職業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修畢一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及格學分達 1/2 以上。
2. 就讀外國學校者需具經教育主管機關公證認可之學籍證明、在學成績及合法居留證。

三、報名日期：107 年 1 月 29 日(一)、1 月 30 日(二)上午 9 時~下午 3 時，於華岡藝校教務處辦理。

### 四、應繳資料：

1. 報名表(附表一)(請使用二吋正面證件照 2 張)。
2. 繳驗①身分證、學生證正本(正本驗畢退還)、②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一年級成績單(含日常生活綜合表現、獎懲及缺曠紀錄)。
3. 外籍學生請依「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檢具相關文件。
4. 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1,000 元整。
5. 至網頁 <https://goo.gl/forms/uBp5nPn4EqqqJaCZ2> 填寫報名資料(請於報名當日完成填寫)。

### 五、考試日期及地點：

107 年 1 月 31 日(三)13:00 於本校舉行術科考試。

考試時間		13:00~13:30	13:30~
考試科目	國樂科	預 備	主修
	西樂科		主修、副修、視唱、聽寫、樂理
	舞蹈科		中國舞蹈基本動作、西洋舞蹈(街舞)基本動作
	戲劇科		面試、口語表達及專長
	表演藝術科		面試、專長

### 六、考試內容：

科別	考試內容
國樂科	1. 主修(100%) 註：①主修考試樂器含國樂器、大提琴、低音大提琴、打擊、聲樂，自選曲 1 首。 ②打擊組可任選木琴選曲 1 段或小鼓自選曲 1 首，且當日需自備 2 份樂譜，供評審老師參考。 ③接受跨科報考，不另收報名費。

科別	考試內容
西樂科	1. 主修 (50%) 2. 副修 (20%) 3. 樂理 (10%) 4. 視唱 (10%) 5. 聽寫 (10%) 註：①主、副修樂器含西洋樂器 (不含電子琴、豎琴)，除理論作曲組外，其餘皆由學生準備自選曲 1 首。理論作曲考和聲學 (數字低音曲調配和聲) 與作曲 (動機發展)，當日並附已完成之重要作品至少 1 首。打擊組任選木琴選曲 1 段或小鼓自選曲 1 首，且當日需自備 2 份樂譜，供評審老師參考。 ②各項考試樂器除鋼琴、木琴、小鼓之外，其餘皆由考生自備。 ③報考管樂、弦樂、鋼琴組者，現場加抽考 3 升 3 降以內之大小關係調 1 組上下行音階、琶音、不反覆。 ④接受跨科報考，不另收報名費，不接受國樂科跨考。
舞蹈科	1. 中國舞蹈基本動作 50% 2. 西洋舞蹈(街舞)基本動作 50% 註：接受跨科報考，不另收報名費。
戲劇科	1. 面試 30% 2. 口語表達及專長 70% 註：①口語表達：音量、音質音色、咬字正音、聲音情緒表現及口語表達能力測試。 ②專長：各式表演皆可，且須於考試現場表演。 ③需著輕便服裝。
表演藝術科	1. 面試 30% 2. 專長 70% 註：①面試：自我介紹、歌唱、舞蹈 (需著輕便服裝)。 ②專長：考生自訂(限 2 分鐘內)。

六、簡章及報名表可於本校網站直接下載。

七、107 年 1 月 31 日(三)22 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錄取名單，並個別電話通知。

八、正取生報到時間：107 年 2 月 1 日(四)下午 2 時~下午 4 時。(正取生未報到或放棄錄取資格時，其名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九、備取生報到時間：107 年 2 月 2 日(五)上午 9 時~上午 11 時。

十、錄取學生報到須繳交轉學證明書(正本)、2 吋照片 2 張(限證件照)及服裝費。

十一、錄取除居住於臺北市、新北市及基隆地區之新生免住宿外，其餘新生(女生)原則上均需住宿於本校所代洽尋之租賃物內，便於管理與維護安全；新生(男生)則可住宿於本校推薦優質房東之租賃物內，請家長審慎考慮。。

十二、本校收費標準暫依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收費標準，實際收費金額，將依據教育局函頒「臺北市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費標準」辦理；另依教育部辦理高中職免學費方案，自 103 學年度起，入學高職學生免納學費。

科別	學費	雜費	實習費	代收代辦費			
				家長會費	平安保險費	教科書費	簿本費
國樂科/西樂科	33,560 元	3,360 元	2,970 元	120 元	175 元	745 元	211 元
舞蹈科	33,560 元	3,360 元	2,970 元	120 元	175 元	745 元	171 元
戲劇科	33,560 元	3,360 元	2,970 元	120 元	175 元	745 元	171 元
表演藝術科	33,560 元	3,360 元	2,970 元	120 元	175 元	745 元	131 元

十三、依據『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第 2 點規定，學生因重讀、轉學或復學後，依其條件得申請本辦法第四條附表一或附表二之學費補助額度優於原學期已申請之學費補助者，得就扣除原學費補助額度後之差額申請補助。

※學校資料 地址：11193 臺北市士林區建業路 73 巷 8 號

電話：(02)2861-2354 轉分機 12~17

傳真：(02)2862-3507

網址：http://www.hka.edu.tw

e-mail：hwakang.tw@gmail.com

※本校交通：1. 臺北火車站鄭州路北出口，搭乘公車 260 於文化大學站下車。

2. 劍潭捷運站，搭乘公車紅 5、皇家客運(臺北-金山線)於文化大學站下車。

3. 劍潭捷運站，搭乘公車小 15、303 於山仔后站下車。

4. 內湖區市民，可搭乘光華巴士 681 於文化大學站下車。

## 臺北市私立華岡藝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招收轉學生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考生請勿填寫)					准考證相片浮貼處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相片黏貼處 請使用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證件照
身分證字號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報考科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樂科 主修樂器：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西樂科 主修樂器：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舞蹈科 <input type="checkbox"/> 戲劇科 專長(1)_____ (2)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表演藝術科 專長(1)_____ (2)_____				
跨考科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樂科 主修樂器：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西樂科 主修樂器：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舞蹈科 ※國樂科、西樂科、舞蹈科均可接受跨科報考，(國樂科不能跨考西樂科)，不另收報名費。				
肄業學校			是否有任 何演藝相關 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說明：_____	
學校電話	( )		(請註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是否曾報考本校 106 學年度單獨辦理免試招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	
考生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E-mail	考生				
	家長				
家長姓名 (或監護人)	與考生 關係		家長手機		
			學生手機		
			住家電話	( )	

## ※報名時請繳交以下資料：

1. 身分證及學生證正本(驗畢退還)。
2. 普通高中、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一年級成績單(含日常生活綜合表現)。
3. 獎懲紀錄。
4. 缺曠紀錄。
5. 報名費新臺幣 1,000 元整。
6. 考生最近 3 個月內 2 吋正面證件照 1 式 2 張；1 張黏貼於報名表上；另 1 張浮貼於報名表右上角。
7. 至網頁 <https://goo.gl/forms/uBp5nPn4EqqqIaCZ2> 填寫報名資料(請於報名當日完成填寫)。

**請考生及家長們注意：以上資料請於報名時確實繳交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收件 日期		收件人 簽章		繳費章	
備註欄					